

文章著作权许可使用协议

文章题目：_____

作者（依序排列）：_____

投稿期刊（以下简称“期刊”）：_____《冶金与材料》_____

一、全体作者同意，将文章整体及相关附件的全部复制传播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复制权、发行权、信息网络传播权、广播权、表演权、翻译权、汇编权、改编权等著作财产权许可给《冶金与材料》编辑部/出版社（以下称“期刊社”）使用，期刊社有权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使用：

- 1. 包括但不限于以各种已知或将来可能出现的形态、格式和介质，如光盘、磁盘、网络等形式，复制、发行、信息网络传播、广播或其他传播方式使用许可内容；
- 2. 翻译、改编、汇编该文章，以及利用该文章中的图表，摘要或任何部分衍生其他作品；
- 3. 除本刊自行使用外，本刊有权许可第三方平台（中国知网等）行使上述权利（提示：如作者不同意许可，需在第十条特别声明）。

二、本刊有权根据出版规范和办刊宗旨对本刊刊用稿件进行适当的文字删改或调整，最终版本以编辑部定稿为准。

三、许可期限：著作权保护期限（提示：如作者有期限限制，需在第十条特别声明）。

四、许可使用范围：全世界范围内（提示：如作者有地域限制，需在第十条特别声明）。

五、许可费用约定：文章录用后，全体作者同意放弃所有稿酬及许可费（含转许可费）。

六、知识产权承诺：文章作者保证该文章为原创作品并且不涉及涉密和一稿多投等学术不端问题，若发生侵权或泄密问题，一切责任由文章作者承担。

七、作者服务：为协助作者的科研、学习、创作与发表，本刊及相关许可平台向作者提供系列服务，相关服务以第三方平台公示为准。

八、双方因履行本协议而产生的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期刊社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九、本协议需全体作者签字，自签字之日起生效。协议签署后需将协议电子版上传至投稿系统或者发送至期刊社邮箱。若所投文章最终未被录用，则本协议自动失效。

十、特别声明内容：（如作者不同意上述许可，须在此处逐条加以特别声明）

全体作者签名：（需作者本人手写签字，按文章署名顺序填写，且作者总数不得超过 5 名）

序号	作者姓名	作者身份证号	作者单位	签署日期
1				
2				
3				